

珍藏版

神的历史

A HISTORY OF
GOD

(英国) 凯伦·阿姆斯特朗 (Karen Armstrong) /著

蔡昌雄 /译 沈清松 /校订



基督教的神，伊斯兰教的神，神秘主义者的神，哲学家的神，改革家的神……
是人创造了神，还是神创造了人？

珍藏版

神的历史

A HISTORY OF
GOD

(英国) 凯伦·阿姆斯特朗 (Karen Armstrong) /著
蔡昌雄 /译 沈清松 /校订



A History of God

By Karen Armstrong

Copyright © 1993 by Karen Armstrong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Felicity Bryan Associates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3 by Hainan Publishing House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文简体字版权 © 2013 海南出版社有限公司

本书由 Big Apple Agency, Inc. 安排, Felicity Bryan Associates Ltd. 授权出版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版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30-2012-089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神的历史 : 珍藏版 / (英) 阿姆斯特朗

(Armstrong, K.) 著 ; 蔡昌雄译. -- 海口 : 海南出版社

, 2013.8

书名原文 : A history of God

ISBN 978-7-5443-5083-9

I . ①神… II . ①阿… ②蔡… III . ①犹太教 – 宗教

史 – 研究 ②基督教史 – 研究 ③伊斯兰教史 – 研究 IV .

① B985 ② B979 ③ B96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28547 号

神的历史 : 珍藏版

作 者 : (英国) 凯伦·阿姆斯特朗 (Karen Armstrong)

译 者 : 蔡昌雄

校 订 : 沈清松

责任编辑 : 张 奇

装帧设计 : 亿点印象

责任印制 : 杨 程

印刷装订 :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

读者服务 : 李会恩

海南出版社 出版发行

地 址 : 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建设三横路 2 号

邮 编 : 570216

电 话 : 0898-66812776

E-mail: hnbook@263.net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出版日期 :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 30.25

字 数 : 430 千

书 号 : ISBN 978-7-5443-5083-9

定 价 : 60.00 元

版权所有 请勿翻印、转载, 违者必究

如有缺页、破损、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回本社更换

〈序〉

宗教学不可或缺的导航书

陆达诚



这是一本非常好看的书，一位女性描绘一位“男”性神祇，右脑试图修正左脑的成品，作者用轻松的笔调叙述不轻松的话题，赢得广大读者群的回应，高居《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达一年之久，读之，可知实至名归，伟哉，阿姆斯特朗女士。

20世纪第二次世界大战几乎摧毁了人类4000年的精神堡垒：许多信念与信仰不翼而飞，整套理论被解构，虚无主义横行，“神”被宣称死亡，伦理之基础动摇，人要往哪里去？

一群犹太领袖在奥斯威辛审判“神”，定以“残酷和背叛”之罪，并认为后者没有酌情减刑的条件，故判他应受死刑。这是本书第十章之尾声。不过作者在故事后加了几句话：“犹太教士宣读了判决书，然后他抬起头说：审判结束，晚祷的时候到了。”

很机巧，也很幽默地，作者把“这个神”与另一个“神”作了区分。被处死的是“这个神”，但他们回去向另一位“神”继续表示忠诚。作者要说：我们对“神”所制造的观念，我们给“神”取的名，都非“神”自己，因此“神”的观念有所变动是非常正常的事，只要变得好，“神”是不会死的。在本书导论及末章《“神”有未来吗？》，作者坦诚地交代撰写本书的目的乃要告诉我们：“每一代人必须创造适合于他们自己

的神意象”。

阿姆斯特朗女士是英国人，信天主教，曾入修道院修道 7 年（1962—1969），学习天主教神学，但因缺乏切身体验，始终未入信仰的堂奥。当她扩大自己的研究范围，涉猎了大量伊斯兰教和犹太教的典籍之后，她对神有了比较全面的了解，也走出理论，试图与理论建构者之伟大心灵契交，她在这些宗教家的信仰根源处，找到了那位超言说的神圣者，她不描绘它，但从头再把有关它的理论细诉一遍，并鼓励新时代的人类与她一起完成创造新神的巨业。在这样一个大气派的思想脉络上，她置放了三大一神教关于“神”的所有的重要资料，从巴比伦到迦南，从以色列到耶稣时代，然后穆罕默德登场，加上希腊哲学、佛教、印度教、神秘主义以及当代存在主义等资料，使三大一神教之神观有了极宽广的幅度。读她书的人，惊叹加赞叹，佩服她超人的毅力和智力，因她能把重要的信仰思想言简意赅地介绍，一针见血地品评，她实为站在巨人的肩上发言。

由于作者早期对宗教的经验偏向抽象与客观式的理论，因此，她的书就发展出宗教另一向度，强调美、艺术、音乐、想象力、形象语言、女性主义、神秘经验的重要性。宗教不能被哲学取代，天人合一及“无”的体验都超越言说。卡巴拉教圣徒路里亚（Luria，1534—1612）用“收缩或退缩”的方式解说上帝内产生非他的地方，“一个他可以借自我启示兼创造的过程来填补的虚空”。这种对神的理解可与新约之“神”自空对照，是了解“神”之洞见，值得大家注意。有关女性主义，作者一面指出“神”人格化之后，难逃被定为男性之命运，而各宗教偏向父权也自有其因。作者提出《神曲》的作者但丁与女友比亚翠丝的邂逅及伊朗神秘主义者阿拉比与妮匝姆的关系来说明对女性之美及爱的神往，可助男性直通“神”，这是“神”自显的一种方式。

其实，神的历史就是犹太、基督、伊斯兰三大一神教的神学史。要把神的历史写下去，就需要此三宗教之大德大智继续诠释及演绎符合新时代的神学，这样才能满足宗教“消费者”的需要，而神的历史不至于

中断，神也不必死亡了。

阿姆斯特朗女士带引我们走向另一山头，她的书堪称为宗教学不可或缺的导航书，尊意如何？

〈序〉

人神交流关系的历史

傅佩荣



宗教是人类文化中不可或缺的一环，以至有人的地方就有神的踪迹。这种关系十分密切，已经到了因果难分的地步：究竟是神创造人，还是人创造神？答案是：人不能创造自己，所以把创造权推向神；另一方面，人也设法创造他所能接受的神。人所创造的神必定有着千百种面貌，由此构成丰富的内涵与多变的历史。我们不能倒果为因，以为神真的“如人所说”。

为了厘清思绪，我们要指出，人类所说的神，无不具备以下三种性质，就是关系性、功能性、辩证性。所谓“关系性”，是指神与人之间必有某种关系。譬如，亚里士多德在哲学系统中所安立的神，既不能聆听凡人的祷告，也不能赐福于凡人，却只能沉湎于观想自身的世界，保持超然独立的姿态，永远如此。这样的神是不会有关信徒的。反之，犹太人的神从亚伯拉罕开始，就深深介入人间的际遇，有时到了烦扰不堪的程度。即使在科学昌明、理性主义盛行的今天，人们对于个人生死、人类前途、地球结局等关键问题，也多半希望神来干预，以免堕入不可知的绝望深渊。宗教是“人神关系之体现”：在神方面，本性永恒一致；在人方面，想法因时因地而改变；两者的关系有如化学实验一般，总是随着人这一方面的变动而产生新奇的状况。神之所以有历史，完全是由

所造成的。

其次，就功能性来说，是指我们无法得知神的本体，只能由其作用来描述神。神有什么作用呢？凡是人的理性所无法解释的，以及人的心灵所深切需要的，都可以推给神来因应。譬如，创世与造人，这是两大工程，当然出自神的杰作。科学家可以争论宇宙源于黑洞或爆炸，人类出于猿猴或突变，但是“为什么终究是有而不是无？”“为什么万物存在，而不是万物不存在？”再就人心来看，试问：人有自由吗？人必须负责吗？人又能负责到什么程度？人间的灾难、罪恶、痛苦与不义，难道只是偶然的命运，或者竟然还有圆满的理由？这些问题一方面引出神的存在，同时也质疑神的正义，由此构成复杂的人神感情，最后则落实于人的自我承担上。自我承担的力量太强，就会造成神的退隐，甚至神的死亡；但是，真正的神是与死亡绝缘的，因为会死的是人。这也是为什么在尼采宣称“上帝死了”之后，上帝照样以鲜活的姿态存在着。人可以解放心灵，但是无法漠视心灵的需求。心灵的最深需求是“意义”，否则一切归于虚无。能够为意义提供基础的，不是神就是神的化身。

所谓“神的化身”，是名异而实同的永恒真实，如犹太人的耶和华，穆斯林的安拉真主，基督徒的上帝，佛教徒的涅槃化境，中国人的天、道，印度教徒的梵天等等，每一派宗教都有自己的称呼，而其表现的功能大体不外乎以神为“主宰、造生、载行、启示、审判”这几种作用的主体。主宰是统摄全局的力量；造生与载行是针对自然界万物而言；启示与审判则是专为人类而设。各宗教中神的化身，也许会偏重其中的一两种，但不可能毫无所涉。

然后，神人之间还有辩证性的一环。所谓辩证性，特别是就认识的效果而言。我们所认识的都是相对于我们而存在之物。神是绝对的，无法成为被认识的对象，因此任何名称与表述都是暂时的，一旦肯定就要随之否定，否定之后才向上提升到不同层次，如此进行，永无止境。以中世纪大学者圣托马斯为例，他写了大部头的神学著作之后，对于神的概念只能望洋兴叹，归结为一句心得：我们所能知道的只是“神不是什么”，而不是“神是什么”。但是，就在这种否定语气中，神的真相得到

彰显。《老子》开宗明义所说的“道可道，非常道”，也是面对真实本体之类似的心得。“不可说”并不等于“不存在”。“言语道断，心行处灭”之后，永恒真实才有可能焕发光彩。各宗教在教义、仪式、戒律方面，难免各持己见，互有长短，但是论及修行，则皆以“密契合一”的妙境为巅峰。如果对于神的辩证性稍有体认，就不难明白其中的道理。

以上所分析的三种性质，虽然是不同宗教中的神所共有的特色，但是表现最为明确也最为周全的，无疑是“一神教”（Monotheism）。历史上最彻底的三大一神教是：犹太教、基督宗教（包括天主教、东正教与新教），以及伊斯兰教。凯伦·阿姆斯特朗女士以“神的历史”为名，剖析三大一神教中神概念的演变。在外行人眼中，三教都笃信一神，在信仰的源流上也有一些亲缘关系，如果要谈差异，大概只是特定民族在特定历史背景下所作的调适吧。但是，在阿姆斯特朗女士笔下，四千多年的故事有如一幅大型壁画，线索繁富、人物鲜明、动荡起伏又暗合规律，终于塑成完整的构图。我们在阅读本书时，既可以欣赏作者的丰富学识与正确解说，也可以补充及修正自己残缺不全的观念，更可以且读且思，不断发出“原来如此”的赞叹。

“神的历史”可以说是“历史中的神”，也可以说是“人神交流关系史”。只谈人而不谈神，将无以解释所有关键性的事件，就像只由外表记录人间的变化，不可能探知这些变化的真正缘由；只谈神而不谈人，则是根本办不到的事。这本书做了最佳的示范，它分别叙述了“太初，一神，异邦人之光，基督徒三位一体的神，穆斯林统一的神，哲学家的神，神秘主义者的神，改革者的神，启蒙运动，神的死亡，神的未来”等主题，这是跨越宗教的综合探讨，没有基本的知识、深刻的理解、鉴别的智慧、会通的能力，根本无法胜任。

不仅如此，这种著作还须激发读者的兴趣，考虑到可读性的因素。根据欧美所见的评论，几乎无不极力推崇本书的“可读性”。在专家眼中，类似的题材最可贵的就是可读性。即使如此，我在阅读本书中译本时，一方面体认了译者的努力与精彩表现，同时也觉察它对国人而言仍然是不易读的作品。原因或许是三大教的历史与人物对我们仍属陌生，

不过，在这方面，我愿与国人共勉：“正因为困难，所以值得尝试。”

我们若想认识外国文化，不能错过其宗教部分。这是简单清楚的道理。这本书是最具代表性，也最有挑战性的一个例子。长期以来，国内缺少介绍犹太教与伊斯兰教的书刊，即使是介绍基督教的，也少有跨越派别的佳作。至于剖析三教同时，还能适时对照佛教与印度教的，更是绝无仅有。我相信，这本书将会成为热爱求知的人所珍惜的宝贝。它像工具书一般使人信赖，又像历史故事一般引人入胜，同时也像哲学书一般激发思维。阅读本书而毫无所获，则是一件无法想象的事。

〈译者序〉

以史为鉴

蔡昌雄



这是一本关于世界三大一神教历史的书。原著作者凯伦·阿姆斯特朗（Karen Armstrong）以她切身的宗教修持体验和渊博的宗教史知识，试图在对照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一神观念演变的基础上，重新反省检讨西方这个代表终极真实与意义的符号，在过去四千年人类历史中的功过得失，并唤起有识之士，共同思考它对当前普遍弥漫着深沉无意义感的世俗社会，所能提供的拨乱反正之道。

1993 年本书在英国及美国两地出版后，立即引起了广泛的回响，并荣登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一本严肃讨论老掉牙概念的书，竟能如此广受欢迎，除了反映出当代社会对心灵意义的渴求外，作者客观处理这个题材的写作态度，兼容并蓄地照顾到现代多元文化背景下各层次团体的关怀，才是本书成功的最主要因素。例如亚洲宗教中的印度教与佛教，虽然不是本书讨论的主题，但它们对终极真实的看法不时出现在全书的各个角落，或拿来与三大一神教对比，或甚至作为可资借鉴的对象。此外，身为女性的作者在现代妇女神学的洗礼下，也特别关注女性在传统三大一神教中的地位，并适时对父权心态的神学观念提出针砭。

然而贯穿全书的主旨，乃是作者企图以相对客观的人文主义观点，把绝对超越的一神概念，当成是人类历史经验来考察的构思，在这个宏

观比较的架构下，传统上易流于独断陈述的一神概念，却显现出它的开放性与多元性；换言之，从历史的角度而言，一神概念允许不同文化和地域的人，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依不同的需要对它作出不同的定义和理解。就这点而论，本书的主题内容虽然局限在西方三大一神教的范围，但在基本的精神上，却是以整体人类文化的终极关怀为依归的。

全书以犹太人从巴比伦时期的异教偶像崇拜，逐渐转型到史无前例的真正一神概念为开端。接着讨论基督教与伊斯兰教如何在这个革命性观念的基础上，重新塑造适于他们自己社会和政治环境需求的一神概念。在铺陈过三大一神教的基本理念与架构后，作者开始转向三大宗教后期的发展情形，从古典哲学、中世纪神秘主义到宗教改革、启蒙时期，以至现代的怀疑主义，每一章节均兼顾三大宗教在同一时期不同发展方向的对比介绍。在书末结语讨论到一神概念的未来时，作者除了阐明终极意义探求的必要性外，并强调以史为鉴对创造 21 世纪新信仰的重要性。

有关本书翻译上的处理原则，有几点需要在此向读者说明。首先，是有关一神概念的译名问题。由于宗教界逐渐不用俗称的“上帝”一词，基于此一趋势，本书乃以“神”作为行文中代表终极真实的一神概念。不过要附带说明的是，在英文中代表终极真实的“一神”（God）与异教的“众神”（gods）是以大小写来区分，非常清楚明了。但在中文里，“神”可以概括以上两个概念，以至在不同的文派系络中，必须以“一神”与“众神”或“神祇”来加以区别，才能避免理解上的困扰。这一点希望读者在阅读时能够留意。至于本书书名译为“神的历史”，而非“上帝的历史”，除了前述的因素外，乃是考虑到前者涵括了“一神”与“众神”，较能周延地反映出本书真实内容的缘故。

与此相关的另一个问题，是有关“神”的代名词的译法。基本上，本书有关“神”的代名词一律译为男性的“他”，或无生命的“它”，而非一般宗教界所惯用的“祂”。这是遵照作者在导论中的说明，为突显传统父权社会对“神”的概念的偏见，因此大部分皆沿用英语中的男性代名词“他”，有时在指涉非人格化的“神”时，则以无生命的“它”称之，例如犹太教的卡巴拉，神秘主义者即曾用此称呼神性。

由于本书专有名词源出多种外语，主要有希伯来语、希腊语、阿拉伯语和拉丁语等。有关这些名词的译法，皆以该词在上下文系统中的英译为准，并附上原文。由于原文名词的含义丰富，在不同地方会有不同的译法出现，也请读者留心分辨，有关宗教界的人名与地名，基本上参考道声出版社出版的《英汉宗教字典》，但凡涉及不同宗教的专有名词时仍依该教用法为准，而当该字典中部分与目前普遍为社会沿用的译法相左时，亦酌予修正。书中的《圣经》引文并不一定按普及的中译本译出，基本上是译者自己的诠释。原著有专有名词小字典，但因中译本已将相关语汇的解释融入内文，并在必要的地方加注，所以略去。

最后，对几位在本书译作过程中，提供协助的先生女士，译者要在此一并致谢。首先要感谢于士铮神父细心的校读。他在专有名词上提供的专业校正，使得许多译名更接近教界通行的用法；同时他更善意地修正若干译者初稿时错误疏忽之处，没有他的匠心，本书不可能以现在的面貌呈现于读者。其次，学养深厚的沈清松教授亦拨冗校读，提供了许多宝贵的意见，使本书的准确性和可读性增色不少，译者十分感激。而天普大学的同窗蔡源林先生，在伊斯兰教的专有名词译法方面所提供的协助，以及史坦·格劳斯沃德（S. D. Grosswald）先生借阅的犹太教名词百科大全，都使译作过程省力不少。最后要感谢内子侃如对编辑格式和专有名词的全盘校对，以及精神的支持和鼓励。

目 录



〈序〉宗教学不可或缺的导航书 ◎陆达诚 / 1

〈序〉人神交流关系的历史 ◎傅佩荣 / 4

〈译者序〉以史为鉴 ◎蔡昌雄 / 8

导论 / 1

 | 宗教世俗化 / 3

 | 神是创造性想象的产物 / 4

 | 一神概念的落实与活用 / 5

 | 神话学与宗教 / 6

第一章 太初 / 9

 | 原始的一神教 / 9

 | 对“神秘圣灵”的感觉 / 11

 | 神话与象征 / 13

 | 圣城的观念 / 15

 | 人类的起源 / 16

 | 创造乃是神圣的 / 17

 | 倒转的过程 / 18

| 最早的《圣经》作者 / 20

| 谁是耶和华? / 22

| 实用主义的态度 / 25

| 神是部落神祇? / 26

| 我就是我 / 30

| 西奈山的故事 / 31

| 耶和华崇拜 / 34

| 印度的宗教体验 / 37

| 柏拉图的看法 / 44

| 亚里士多德的看法 / 46

第二章 一神 / 51

| 耶和华是圣灵 / 51

| 先知的工作 / 54

| 慈爱才是最重要的职责 / 55

| 神的选民 / 57

| 何西阿与歌篾 / 60

| 神是超越性别的 / 62

| 对诸神的审判 / 63

| 律法之书 / 65

| 选民神学 / 68

| 更具挑战性的一神意象 / 69

| 耶和华的荣耀 / 71

| 历史事件背后的主控者 / 73

| 耶和华的“荣光” / 76

| 可移动的神殿 / 78

| 安息日 / 79

| 约伯 / 80

| 希腊理性主义的影响 / 81

| 理性的天赋使人与神最接近 / 84

- | 神的敬畏者 / 86
- | 心灵神庙 / 87
- | 启发生命奥秘与惊奇的感觉 / 90
- | 谢基那 / 91
- | 神存在内心 / 93

第三章 照射异邦人之光 / 97

- | 马可福音 / 97
- | 法利赛人 / 99
- | 神之子 / 100
- | 人人皆可成佛 / 102
- | 耶稣之死 / 105
- | 长久等待的弥赛亚 / 107
- | 基督宗教的强大 / 109
- | 向邻族伸出双手 / 110
- | 诺斯替派 / 114
- | 融入希腊—罗马的闪族之神 / 117
- | 奥利根的观点 / 119
- | 普罗提诺的一神概念 / 121
- | 灵魂必须召回它遗忘的单纯 / 123
- | 选择中庸路线 / 125

第四章 三位一体：基督宗教的“神” / 127

- | 是人还是神？ / 127
- | 耶稣就是道 / 129
- | 同质 / 132
- | 宗教体验 / 133
- | 显明真理与秘密真理 / 135
- | 神的三个位格 / 136
- | 奥古斯汀与《忏悔录》 / 139

- | 以自我存在为前提 / 143
- | 困难的传统 / 144
- | 迪尼斯的神学主轴 / 147
- | 神不是最高等的存有 / 148
- | 出神的境界 / 150
- | 道成肉身 / 151
- | 被误解的三位一体的教义 / 152

第五章 唯一真主：伊斯兰教的“神” / 155

- | 穆罕默德 / 155
- | 血族复仇 / 156
- | 开启能量的蓄水库 / 158
- | 亚伯拉罕真宗的信徒 / 159
- | 复诵神谕 / 160
- | 智慧的被动性 / 162
- | 第一次官方结集成书 / 163
- | 安拉 / 164
- | 伊斯兰 / 166
- | 阅读《古兰经》是精神的锻炼 / 167
- | 乌玛尔的故事 / 169
- | 穆罕默德与库拉以希人的决裂 / 171
- | 撒旦诗篇 / 172
- | 安拉是唯一真主 / 173
- | 强调宗教经验的连续性 / 176
- | 先知的时代已经结束？ / 178
- | 阿拉伯人的祖先——以实玛利 / 179
- | 为了生命而战 / 180
- | 与大河合流的小溪 / 181
- | 回归《古兰经》的传统精神 / 182
- | 永恒的真实 / 186